

证券代码：002975

证券简称：博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45

债券代码：127051

债券简称：博杰转债

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23年8月23日发出变更通知，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在公司1号厂房1楼董办会议室，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兆春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其中董事陈均先生、独立董事宋小宁先生、黄宝山先生和杨永兴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
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以及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的议案》;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(2022年修订)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(2022年修订)等相关规定,编制了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《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,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情况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运营模式及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》;

为强化公司组织能力,实现集团的持续发展和突破,公司董事会同意对运营模式及组织架构进行调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运营模式及组织架构调整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;
- 2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30日